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3-029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353号）核准，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823,5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5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30,131,395.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5,403,348.4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44,728,046.5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8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803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	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1211028029201553237	集团账户/补流	正常使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295046360013000022458	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	本次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76680305483	医药制剂项目/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72779930969	医药制剂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	370179939902	特色原料药暨产业链完善项目	正常使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3306040160000559908	头孢类产品新建/技改项目	正常使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3310010710120100173857	医药研究部项目	正常使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3253000000820732	头孢类产品新建/技改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222144579412	动保原料药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	正常使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4580000010120100127399	动保研究部及工程装备研究部项目	正常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	536902016410107	关键中间体项目	正常使用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专户（账号 295046360013000022458）募集资金为 0 元。为了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

理,公司对该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9 日